

**2018 年度**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地处自治区首府，是全区最大的一个中级法院，下辖三区两县一市（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灵武市）6个基层法院，其中五个基层法院共设13个派出法庭。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其主要职责是：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管辖区和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指定审判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审判不服本辖区基层人民法院判决、裁定，依法提出上诉的各类二审案件；审理各类申诉、再审及检察院抗诉的各类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监督、指导辖区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按照权限负责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的有关管理工作；以审判为中心，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接待处理案件当事人的来信来访；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 二、机构设置

银川市中级法院内设机构21个，分别为办公室、监察室、机关党委、政治处、行政司法装备处、研究室、审管办、司法技术室、刑一庭、刑二庭、民一庭、民二庭、民三庭、行

政庭、审监庭、立案庭、执行局、执行一庭、执行二庭、赔偿办公室、法警支队。现有在编干警 158 人。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决算。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按功能分类)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3333248.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45152852.22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六、其他收入	7	5687599.4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680879.6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648080.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8985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b>59020847.8</b>	<b>本年支出合计</b>	51	<b>53380381.49</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8569892.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14210358.4
<b>总计</b>	<b>27</b>	<b>67590739.89</b>	<b>总计</b>	<b>54</b>	<b>67590739.89</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59020847.80	53333248.33					5687599.4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9630885.07	45399589.00						4231296.07
20405	法院	49630885.07	45399589.00						4231296.07
2040501	行政运行	32105475.07	31472979.00						632496.0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576610.00	13576610.00						359880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50000.00	35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27733.65	4371430.25						1456303.40
208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27733.65	4371430.25						1456303.4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8530.25	1018530.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51203.40	2394900.00						1456303.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8000.00	95800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49900.00	16499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9900.00	164990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8000.00	95800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1900.00	691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12329.08	1912329.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12329.08	1912329.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5529.08	1415529.08				
2210203	购房补贴	496800.00	496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53380381.49	39979151.80	13401229.6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5152852.22	31751622.53	13401229.69			
20405		法院	45152852.22	31751622.53	13401229.69			
2040501		行政运行	31751622.53	31751622.5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51229.69		13051229.69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50000.00		35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80879.65	468087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680879.65	4680879.65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8530.25	1018530.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62349.40	3662349.4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48080.62	1648080.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8080.62	1648080.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6180.62	956180.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1900.00	691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8569.00	189856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8569.00	189856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1769.00	1401769.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96800.00	496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33328.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0			

	3		三、国防支出	3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44247128.57
	5		五、教育支出	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224576.2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648080.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898569.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53333248.33	<b>本年支出合计</b>	52		51018354.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8166362.3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		10481256.2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8166362.38		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5		
<b>总计</b>	28	61499610.71	<b>总计</b>	56		6149961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51018354.44	37915418.40	13102936.0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247128.57	3144192.53	13102936.04
20405		法院	44247128.57	31444192.53	13102936.04
2040501		行政运行	23079601.43	23079601.4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52936.04		12752936.04
2040503		案件执行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50000.00		35000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4576.25	3224576.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224576.25	3224576.25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8530.25	1018530.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6046.00	2206046.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48080.62	1648080.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8080.62	1648080.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6180.62	956180.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1900.00	6919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98569.00	1898569.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98569.00	1898569.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1769.00	1401769.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96800.00	496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资福利支出	28818197.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18091.1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46500.00
30101	基本工资	6851155.00	30201	办公费	42040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9520846.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660.03
30103	奖金	5752328.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40839.9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6998.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1780.62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6046.00	30206	电费	200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6180.62	30208	取暖费	606717.7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919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35799.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148.76	30211	差旅费	39639.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01769.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000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9823.67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2630.25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26363.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801430.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461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1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48298.3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71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730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870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8224.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3260.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35799.72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211	差旅费	39639.00	399	其他支出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9906	赠与	
			30213	维修（护）费	250000.00			
			30214	租赁费				
人员经费合计		29850827.30	公用经费合计					8064591.10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预算数						2018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85000	0	385000	0	380000	5000	351110.30	0	346500.30	0	346500.30	4610

注：2018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数据取自 CS05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备注：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的数据。

##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59020847.8 元，支出总计 53380381.49 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8615368.02 元、支总计减少 493555.27 元，收入增长 17.09%，支出下降 0.92%。收入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调艰苦边远津贴、追加驻村扶贫第一书记生活补助及差旅费、银川市财政局拨付我院信息化资金、返还单位缴费部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聘用人员劳务费及司法救助款、自治区转来办案业务费等，支出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17 我院西区审判大楼正式搬迁，购置办公设备、办公家俱及信息化网络设备，而 2018 年无该项支出。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59020847.8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3333248.33 元，占 90.36%；其他收入 5687599.47 元，占 9.64%。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53380381.49 元，其中：基本支出 39979151.80 元，占 74.89%；项目支出 13401229.69 元，占 25.11%。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3333248.33 元，支出总计 51018354.44 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6145082.71 元、支出总计增加 81562.5 元，收入增长 13.02%，



支出增长 0.16%，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2018 年案件受理数量大幅攀升，财政厅追加办案业务费和装备款，我院审判法庭屋顶维修改造项目通过财政厅专家评审，安排维修维护专项资金 640000 元。支出增加的原因是人员工资支出增加，案件量大幅攀，办案业务费和装备款支出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18354.44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57%。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1563 元，下降 0.16%，主要原因是 2017 我院西区审判大楼正式搬迁，购置办公设备、办公家具及信息化网络设备，而 2018 年无该项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18354.44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行政运行支出 31144192.53 元，占 61.05%；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52936.04 元，占 24.99%；其他法院支出 350000 元，占 0.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4576.25 元，占 6.3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元 1648080.62 元，占 3.23%；住房保障支出元 1898569 元，占 3.73%。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9825300 元，支出决算为 51018354.4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12%，其中：行政运行支出 31144192.53 元，占 61.0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752936.04 元，占 24.99%；其他法院支出 350000 元，占 0.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24576.25 元，占 6.3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48080.62 元，占 3.23%；住房保障支出 1898569 元，占 3.73%。

1、2018 年行政运行预算 26984100 元，决算支出 31144192.5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42%，决算支出大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及法院法官及司法辅助人员绩效奖金均未列入年初预算；

2、一般行政管事务预算 5080000 元，决算支出 12752936.0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1.04%，决算支出大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聘用书记员劳务费、第二批中央政法转移支出资金、地方配套资金、因案件量大幅攀升追加的预算及审判法庭维修改造资金均未列入年初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4257100 元，决算支出 3224576.2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74%，决算支出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未予缴纳；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预算 1649900 元，决算支出 1648080.62 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99.88%，决算支出比预算小的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该部分人员医疗保险自退休之日起不用缴纳；

5、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1854200 元，决算支出 1898569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9%，决算支出大于预算的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的住房公积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6、其他法院支出年初预算为 0，决算支出 35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笔

费为司法救助款，未列入年初预算。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915418.4元，其中：人员经费29850827.3元，公用经费8064591.1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28818197.05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39587.05元，增长13.3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及法院法官及司法辅助人员绩效奖金均未列入年初预算；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682694.66元，增长10.26%。

2. 商品和服务支出7818091.1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75008.9元，下降4.57%，主要原因是我院加强内部控制，控制培训规模、培训次数及培训人员，无会议费开支；较上年决算数减少514414.05元，下降6.17%。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032630.25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495930.25元，增长16.86%，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的民族团结奖及文明城市奖年初未列入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中；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151766.49元，下降67.57%。

4. 其他资本性支出246500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300元，增长1.35%，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基本户结余资金；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0790元，增长96.08%。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

预算为385000元，支出决算为351110.3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19%。与上年相比，增加17953.52元，增长5.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加强内部控制，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严把预算关，实行源头控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在预算安排中对“三公”经费进行压缩，按照能压就压，能减就减的原则控制一般性支出，进一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接待方面严格控制接待次数，降低接待规模。

##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占98.68%；公务接待费支出占1.3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元，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上年减少（增加）0元，下降（增长）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380000元，支出决算为3465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18%；比上年增加13343.22元，增长4.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加强内部控制，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严把预算关，实行源头控制，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在预算安排中对“三公”经费进行压缩，按照能压就压，能减就减的原则控制一般性支出，进一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保留的18辆车只保障一线办案人员用车，后勤综合部门出行方式以私家车或公交车为主。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46500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维护费、车辆定点加油费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8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5000元，支出决算为461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2%；比上年增加4019元，增长680.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规定在预算安排中对“三公”经费进行压缩，按照能压就压，能减就减的原则控制一般性支出，进一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接待方面严格控制接待次数，降低接待规模。

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4610元，主要用于泸州中级人民法院协调案件就餐费、基本解决执行难第三方评估工作小组就餐费，推进解决执行难工作问题研究课题小组就餐费。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全年国内公务接待批次3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5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元，本年收入0元，本年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下降）0%。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8436300元，支出决算为8064591.1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9%；比上年

减少 393624.05 元，下降 4.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规定，按照能压就压，能减就减的原则控制一般性支出，2018 年度无会议费支出，控制培训人员和培训次数，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进一步减少。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7164500 元，支出决算总额 660873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4%。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335500 元，支出决算总额 2605517.0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12%。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691900 元，支出决算总额 16919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137100 元，支出决算总额 15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0.19%。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房屋面积 22586.87 平方米，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8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9650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2.01%。共组织对政法转移办案业务费、装备款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50000 元。从资金使用状况来说资金整体使用状况良好，对比上一预算年度，在

案件量不断增长，人员紧缺的情况下很好的发挥了预算资金的司法保障作用，使案件审判执行的工作效益得到极大提高。

从评价情况来看，办案业务费、装备款的使用效益非常明显，有效地缓解了我院的经费困难，对解决我院审判、执行经费严重不足的问题具有积极的意义，是我院能维持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运行的物质保障。我院装备配备明显加强，装备的自动化、系统化、信息化、规范化水平得到了较大提高，办案条件显著改善，随着办案条件和装备条件明显改善，我院办案的效率和质量不断提升。

## **2.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和装备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费和装备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80000 元，执行数为 9650000 元，完成预算的 189.95%。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案件结案数量，年初设备指标值为 10000 件，完成指标值为 13334 件；二是在规定的审限内结案率，在规定的审限内结案率为 86.68%；三是民商事案件挽回经济损失，民商事案件挽回损失 100 亿元；四是广大人民群众法律意识和法律观念进一步增强，知法明荣，用法止纷争，广大人民群众法律意识得到提高，为构建和谐文明高效的社会创造条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购买的装备有待于进一步提高质量和科技含量。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支出进度要求，合理安排支出进度。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2040501 行政运行**：是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是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本支出；

3、**2040504 案件审判**：是指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4、**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是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是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是指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7、**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是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8、**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是指



**9、2210201 住房公积金：**是指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10、2210203 购房补贴：**是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2、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13、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14、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15、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16、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7、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8、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19、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

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0、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21、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23、“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政法转移办案业务及装备费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其主要职责是：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辖区和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指定审判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审判不服本辖区基层人民法院判决、裁定，依法提出上诉的各类二审案件；审理各类申诉、再审及检察院抗诉的各类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监督、指导辖区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按照权限负责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的有关管理工作；以审判为中心，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接待处理案件当事人的来信来访；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单位内设机构 21 个，分别为办公室、监察室、机关党委、政治处、行政司法装备处、研究室、审管办、司法技术室、刑一庭、刑二庭、民一庭、民二庭、民三庭、行政庭、审监庭、立案庭、执行局、执行一庭、执行二庭、赔

偿办公室、法警支队。实有在职人数 157 人, 退休人员 65 人, 聘用人员 102 人。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始终坚持党的领导, 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在政府的大力支持和上级法院的指导下, 紧紧围绕党和政府工作大局, 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 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 依法打击刑事犯罪, 调处各类纠纷, 维护社会稳定, 为促进银川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司法保障和服务。

2. 项目的实施依据: 为确保人民法院依法履行审判职能的经费需要, 经国务院批准, 中央财政从 2007 年起设立中央补助人民法院办案专款, 对地方人民法院办案经费给予一定补助, 促进地方建立各级人民法院经费保障长效机制。为加强中央补助人民法院办案专款管理,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部、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中央补助人民法院办案专款管理办法》。

3. 项目的基本性质、用途、涉及范围: 办案业务费、装备款是根据公检法司部门在一定时期内的特殊需要和财力可能安排的带有补助性质的一次性经费。利用补助经费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 依法打击刑事犯罪, 调处各类纠纷, 维护社会稳定, 提供司法保障和服务。审理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上级法院指定受理、认为应当由本院审理以

及提审下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审理不服下级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的上诉案件和人民检察院依法提起抗诉的各类案件。

## （二）项目绩效目标

办案业务费、装备款的使用效益非常明显，有效地缓解了我院的经费困难，对解决我院审判、执行经费严重不足的问题具有积极的意义，是我院能维持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运行的物质保障。我院装备配备明显加强，装备的自动化、系统化、信息化、规范化水平得到了较大提高，办案条件显著改善，随着办案条件和装备条件明显改善，我院办案的效率和质量不断提升。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在自治区财政厅、银川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有关文件下达之后，我院就文件所阐述内容进行了仔细的分析，讨论出关于绩效工作评价的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评价工作涉及范围较广，效率较高。

##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 （一）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及执行情况分析：本项目资金为财政全额拨款，已全部到位，支出情况如下：

办案经费（733万元）：办公费131.47万元、差旅费137.35万元、死刑执行费24万元、法律文书费55万、审判、执行管理等软件系统维护费21万、法制宣传费33万、审判法庭运行费（水电）66万、被装购置费5.3万元、印刷费14.27万元、审判法庭维修费5.3万元、电话通讯费22万元、委托业务费52.8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65.51万元。

装备经费（232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156.88万元、信息网络购置费75.12万元。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资金整体使用状况良好，对比上一预算年度，在案件量不断增长，人员紧缺的情况下很好的发挥了预算资金的司法保障作用，使案件审判执行的工作效益得到极大提高。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为了实现对资金的合理使用，单位成立了预算项目管理小组，制订了《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在管理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指定专门财务人员负责日常检查监督管理工作，对资金使用进行过程控制，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合理解决。

##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本项目的支出原则是与案件审判案件执行有关的支出列入此项目，财务管理依据最高院、财政厅相关管理规定及本院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 1. 项目的经济型分析

（1）项目成本控制情况：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年初部门预算执行，在预算年度及时完成，完成质量良好。对项目内分项目实行规范化管理，逐个分析各项成本情况，结合财政法规，充分发挥财务人员专业知识及主观能动，在整体控制上达到预期效果。

（2）项目成本节约情况：在中央及自治区党委厉行节约精神的要求下，本着高效节约的原则，控制项目实施过程，按照财务制度相关要求，对每一项支出严格把关，避免不必要的浪费，有效节约了项目成本，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此项目按照预算批复指标逐项实施完成，支出进度与预算年度一致。

（2）项目的完成质量：各项支出完成质量良好，效益显著，得到干警及案件当事人的一致好评。

###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 项目预算目标完成程度：预算年度内本项目各项预算目标顺利完成，有力保障了审判执行等各项工作地顺利开展。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成效明显，有效地维护了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和人民安居乐业。为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持续有力的司法保障与支持。

## 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 1、 产出指标

2018 年办理案件数量指标值 10000 件，全年实际值为 13334。装备采购数量指标值为 187 个，全年实际指标值 187 个。装备履行政府采购程序比例指标值为 78%，实际指标值为 78%。

###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民商事案件挽回经济损失指标值 100 亿元，全年实际指标值 100 亿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广大人民群众法律意识得到提高，为构建和谐文明高效的社会创造条件，指标值 98%，实际指标值 98%。

3、满意度指标远程开庭，诉讼服务中心一站式服务，节约了案件当事人的办案成本，让每一个案件当事人在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案件当事人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办案业务费及装备款及时足额下达，办公自动化进一步提高，干警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全部完成，我院将在此基础上更加注重效率，争取该项目资金发挥最大的经济效益。

## 五、综合评价及评价结论

办案是法院的工作重心，办案和装备专项经费为其提供了专门的资金支持，使审判、执行良好开展成为可能。通过管理使用此项目资金，达到了保障办案、节约效能的目的。

2018 年，我院办案工作取得长足进步，结案 10938 件，案件审判质量和社会效率都有所提高。

## 六、主要经验做法及问题建议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院高度重视，分管副院长负责，行装处财务室负责具体项目实施，各岗位人员各司其职，最

终圆满完成年度预算计划，有力保障了单位全年审判工作，产生了良好的司法效果，化解大量社会矛盾，彰显了公平正义。

我院将继续秉承上年度预算项目管理有益经验，改进工作中的不足，使预算资金使用更加科学合理，节约效能，通过预算项目合理支出为我院乃至整个银川市司法保障工作增添助力。

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年8月8日